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专人送达和短信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下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监事共3人，全部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春锋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严文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2019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运作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董事会已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该报告。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据此出具无异议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书面确认意见。

通过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此外，根据经营管理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



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中有关经营范围的条款。同时请求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行办理与本次《章程》修订有关的新《章程》备案及换领新营业执照等后续事项。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本次修订章程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和战略发展的长期需要，同意该议案。

通过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随着新工厂投产，产能大幅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也随之增加，为此，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选择授信银行、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本事项的有效期自本议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授信期限内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主要是解决新工厂投产后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增加的实际需要，同意该议案。

通过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满足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需要，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提议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与其沟通包括审计费用在内的相关细节并签署相关协议。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且该事务所过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客观、公正的专业报告，同意通过该议案。

通过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等会计准则，公司拟就此对会计政策



予以相应变更。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当期和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通过该议案。

通过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对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实施“三旧”改造的议案》；

公司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的新工厂于 2017 年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达到可使用状态后，公司即有序安排旧厂区的搬迁工作，现已基本完成生产职能和相关配套职能的搬迁。目前，公司在广州市天河区旧工厂的多数物业处于闲置状态。仓储、物流等原定用途已不符合城市化发展趋势和周边居民集中度高的实际情况，为提高资产综合利用效益，增加公司及股东的长期收益，根据政府“三旧”改造政策指导及相关城市发展更新规划，公司拟对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实施“三旧”改造。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拟对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实施“三旧”改造，有利于提高资产综合利用效益，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及股东的长期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通过该议案。

通过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短期内对外出租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部分物业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实施“三旧”改造所涉环节较多、流程较长，在项目落地实施之前，为避免物业空置造成资源浪费，充分提升相关资产的利用价值，除保留必要的自用部分外，公司拟短期内对外出租天河区旧厂区部分物业，预计出租时间不超过 6 年。结合厂区周边相应职能物业的平均租金水平，以最长 6 年租期和尽可能多的出租标的测算，预计租金总收入不超过 6,000 万元。本出租事项将采取公开招投标的方式进行，具体出租标的范围、租赁期限（含免租期设置）、租金标准、承租方、租赁涉及的各方权利义务、实际租金收入等情况，



以招投标和商务谈判等结果为准。

鉴于本出租事项产生的利润预计将超过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推进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处理并决策出租方案论证、招投标、商务谈判、租赁合同履行等全程事项，公司也将在重大时点向公众发布进展公告。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在旧厂区“三旧”改造项目落地实施之前，短期内对外出租闲置物业，有利于提高闲置资产的利用价值，实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通过该议案。

通过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说明：除议案 1 及议案 5 外，以上议案均需通过董事会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